

正本

咸阳市实验中学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 XYSY-ZB-2025-016

项目编号: ZKZC-2519e002

项目名称: 咸阳市实验中学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采购人: 咸阳市实验中学

供应商: 陕西油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_____



第一部分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咸阳市实验中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油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咸阳市实验中学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咸阳市实验中学校内

工程内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咸政教资字【2025】1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承包方式：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2025年12月10日

竣工日期：2026年1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JGJ91-2019）等国家、省、市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教育主管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的专项检查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壹佰陆拾捌万柒仟玖佰元整 (人民币)

¥: 16879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本工程磋商文件及澄清文件、答疑
- 6、磋商响应文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工程预算书
- 10、磋商报价汇总表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的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 包 人: (公章) 陕西油建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窑店街办兰池二路兰池大厦C座21楼2118室

法定代表人: 田伟

委托代理人: 刘冠

电 话: 02933339000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咸阳渭城区支行

帐 号: 26466001040017209

邮政编码: 712000